

大连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大人才办发〔2021〕12号

关于印发《大连市高层次人才分类目录（2021年修订）》的通知

各区市县、开放先导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相关单位：

《大连市高层次人才分类目录（2021年修订）》已经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大连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5月10日



大连市高层次人才分类目录（2021年修订）

一、尖端人才

1. 诺贝尔奖、菲尔兹奖、沃尔夫奖、阿贝尔奖、帕内蒂奖、普利兹克奖、图灵奖、盖尔德纳奖、路易莎·格罗斯·霍维茨奖、南丁格尔奖、华罗庚数学奖获得者。

2.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奖者。

3. 中国科学院院士、外籍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外籍院士，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荣誉学部委员。

4. 国家科学技术奖特等奖及一等奖获奖者第1名。

5. 国家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顶尖人才与创新团队项目的国际顶尖专家，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杰出人才。

其中引进的尖端人才，年龄不超过70周岁。

二、领军人才

1. 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领军人才，国家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创新人才长期项目、创新人才短期项目、创业人才项目、文化艺术人才项目专家，国家海外引才计划入选人才（不含青年人才项目），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讲座教授，中国科学院专项人才计划A类入选者，“百千万人才工程”国

国家级人选，国家创新人才推进计划重点领域创新团队负责人、科技创新创业人才。

2. 国家科学技术奖特等奖及一等奖获奖者第 2—5 名、二等奖获奖者第 1 名，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负责人，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项目负责人，“973”计划首席科学家，“863”计划领域专家组组长、首席科学家，国家科技支撑/攻关计划项目负责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负责人、创新研究群体项目负责人、基础科学中心项目负责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首席专家。

3. 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成员，国家级教学名师奖获得者，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及一等奖成果完成者（完成人）前 3 名，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首席专家。

4. 全国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中宣部全国文化企业 30 强企业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国工艺美术大师，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茅盾文学奖、鲁迅文学奖获得者，全国文艺家协会主席。

5. 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

6. 吴阶平医学奖获得者，入选中医药传承与创新“百千万”人才工程（岐黄工程）的中医药首席科学家和岐黄学者，国医大师，国家级名中医，中华医学会、中华预防医学会、中华中医药学会、中华口腔医学会、中国药学会会长、

副会长及下设专科分会（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副主任委员，复旦大学医院管理研究所近5年《中国医院排行榜》中全国综合排名前100位医院院长。

7. 中国金融学科终身成就奖、袁宝华企业管理金奖获得者，孙冶方经济学奖著作奖、论文奖第一完成人。

8. 辽宁省“兴辽英才计划”杰出人才。

9. 中国专利奖金奖获得者前2名。

10. 《财富》杂志世界500强企业总部担任副总裁（副总经理）及以上职务人才、大洲级区域总裁。

11. 中华农业英才奖获得者。

其中引进的领军人才，年龄不超过55周岁。

三、高端人才

1. 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青年拔尖人才，国家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青年项目专家，国家海外引才计划青年项目入选者，“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学者，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中国科学院专项人才计划B类入选者，国家创新人才推进计划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2. 国家科学技术奖二等奖获奖者第2—5名，国家部委科学技术奖、省级科学技术奖、军队科学技术奖一等奖获奖者前5名和二等奖获奖者前3名，副省级市科学技术奖一等奖获奖者第1名，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负责人，国家科技

重大专项课题负责人，“973”计划课题负责人，“863”计划项目课题负责人，国家科技支撑/攻关计划课题负责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负责人、重大项目课题负责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首席专家。

3. 教育部新世纪（跨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特等奖及一等奖主要完成人第1名，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特等奖及一等奖第一作者，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及一等奖完成人第4—6名，省部级社会科学突出贡献奖获奖者，全国模范教师，全国优秀教师，全国中小学优秀班主任。

4. 全国宣传思想文化青年英才，省级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全国中青年德艺双馨文艺工作者，全国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第一主创（作者、编剧和导演），中宣部全国文化企业30强提名企业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国新闻奖一等奖第一作者（主创人员），长江韬奋奖、韬奋出版奖、中国出版政府奖优秀出版人物（编辑）奖获奖者，中国文化艺术政府奖文华奖、群星奖单项奖个人获得者，中国广播影视大奖（华表奖、飞天奖）个人奖项获得者，中国广播电视节目奖个人奖获得者作者前3名，国家动漫政府奖获奖作品的导演、编剧前3名，全国文艺家协会副

主席，省级工艺美术大师，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

5. 全国技术能手，世界技能大赛获奖选手，世界技能大赛奖牌获得者教练组组长，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领衔（办）人，省级工匠，国家生态环境保护专业技术领军人才、生态环境监测尖端人才。

6. 省级医学会、预防医学会、中医药学会、口腔医学会、药学会会长、副会长及下设专科分会（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继承指导老师，省级名（中）医。

7. 取得特许公认会计师（ACCA）、美国注册会计师（USCPA）、加拿大注册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香港注册会计师，特许金融分析师（CFA）、金融风险管理师（FRM），英国精算师（FIA）、北美精算师（FSA），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注册国际投资分析师（CIIA）资格证书的专业技术人员。

8. 辽宁省“兴辽英才计划”领军人才、高水平创新创业团队带头人。

9. 中国专利奖金奖获得者第3名，中国专利奖银奖获得者前2名，红点之星奖、红点最佳设计奖、德国IF设计奖金奖、美国IDEA国际优秀设计奖金奖主要设计者。

10. 曾获得国际性体育赛事个人冠军的体育人才，担任

主管教练以上职务期间曾带出国际性体育赛事冠军的教练员，神农中华农业科技奖科学研究类成果一等奖第一完成人。

11. 《财富》杂志世界 500 强企业总部首席财务管理人员、首席风险控制人员、首席产品管理人员、首席技术人员、首席经济学家，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中国 500 强企业及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中国 500 强民营企业总部担任副总裁（副总经理）及以上职务人才。

其中引进的高端人才，年龄不超过 50 周岁。

四、青年才俊

1. 具有医学学科门类博士学位人员或其他学科门类取得医学博士学位人员，在国内外知名大学（指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以及在软科世界大学学术排名前 500 名的国内外大学）取得博士学位人员，具有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或国家学科评估 A 类学科（A+、A 等级）的博士学位人员，国内期满出站博士后研究人员。

2. 国家部委科学技术奖、省级科学技术奖、军队科学技术奖二等奖获得者第 4—5 名，副省级市科学技术奖一等奖获得者第 2—3 名和二等奖获得者第 1 名。

3.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完成者（完成人）前 3 名，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青年科学奖获得者，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获得者指导教师，

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等职业学校班主任能力比赛一等奖获得者，全国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大赛一等奖获得者，省级政府颁发的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第一完成人，省级特级教师，省级专家型校长（园长），省“双师型”名师工作室项目主持人。

4. 中国新闻奖二、三等奖第一作者（主创人员），中国出版政府奖先进出版单位主要负责人，中国戏剧奖、中国电影金鸡奖、大众电影百花奖、中国音乐金钟奖、中国美术金彩奖、全国美术展览奖、中国曲艺牡丹奖、中国书法兰亭奖、中国杂技金菊奖、中国摄影金像奖、中国民间文艺山花奖、中国电视金鹰奖、中国舞蹈荷花奖个人获得者（各奖项最高等级奖），中国国际动漫节金猴奖综合奖金奖获奖作品的导演、编剧前3名，全国播音主持金话筒奖获得者，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茅盾文学新人奖·网络文学新人奖获得者，省级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第一主创（作者、编剧和导演），辽宁新闻奖一等奖第一作者（主创人员），省级文化艺术政府奖文华奖、群星奖单项奖个人获得者，辽宁文学奖获奖者，副省级城市文化名家暨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

5. 国家技能人才培养突出贡献个人，世界技能大赛国家集训队入选选手，省级功勋高技能人才，省级有突出贡献技能人才，省级技术能手，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站）领衔

(办)人，大连工匠。

6. 省级医学会、预防医学会、中医药学会、口腔医学会、药学会下设专科分会（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副省级市医学会、预防医学会、中医药学会、口腔医学会、药学会会长、副会长及下设专科分会（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

7. 辽宁省“兴辽英才计划”青年拔尖人才。

8. 国家生态环境保护专业技术青年拔尖人才、生态环境监测一流专家。

9. 曾获得全国性综合体育赛事及单项体育组织直接组织的全国性最高级别赛事个人冠军的体育人才，担任主管教练以上职务期间曾带出全国性体育赛事冠军的教练员。

10. 神农中华农业科技奖科学研究类成果二等奖第一完成人，省级农业名家。

11. 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中国 500 强企业及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中国 500 强民营企业总部首席财务管理人员、首席风险控制人员、首席产品管理人员、首席技术人员、首席经济学家。

其中引进的青年才俊，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

